

「有線多頻道平臺服務管理條例 草案 公開說明會議程

- 1、 時間：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 時 30 分
- 2、 地點：本會濟南路辦公室 7 樓大禮堂
- 3、 程序進行規劃：如下表

	項目	時間	說明事項
1	報到	09:00-09:30	
2	(1)主持人致詞 (2)主辦單位說明會議 進程序及發言規 則	09:30-09:40	發言時間： 每位發言者每次發言原則上為 3 分鐘，至多延長 1 分鐘。
3	主辦單位簡報	09:40-10:00	簡報本條例草案
4	出席人員發言	10:00-12:00	1. 發言以事先報名並登記發言 者優先，依登記發言順序依 序唱名發言。 2. 請發言代表於發言前先說明 事業、團體(機關)單位名稱、 姓名、職稱，並請繕具提供 之發言單以利記錄。
5	結語及散會	12:00-12:10	

備註：

1. 囿於場地限制，各公司、團體出席人數以 1~2 人為原則。
2. 出席者如欲發言，請於報到時登記發言，發言完畢後於發言單繕具書面發言紀錄，俾利會議之進行。